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6915

聯絡人：潘俐樺

電 話：04-37061505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6209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年度強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及專書閱讀工作圈彙整方式說明、附表1-2、附表
AATTCH1 ATTCH3 ATTCH2

主旨：有關112年教育部人事處及所屬人事機構「強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及專書閱讀」工作圈活動，請查照並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立清華大學112年5月8日清人字第1129003453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工作圈推廣辦理各項閱讀相關活動，以112年公務人員「每月一書」之12本書目及延伸閱讀書目12本書目為限，其活動類型如下：

(一)閱讀推廣活動

1、讀書會。

2、導讀會。

3、戶外走讀。

4、寫作課程。

5、主題書展。

6、其他(例如：寫作競賽或心得短文分享等)。

上述活動請各區至少擇一項辦理，並依附件填復相關辦理成果。

(二)數位課程選讀：請各校鼓勵所屬至「e等公務園+學習平臺」之「112年度每月一書」專區線上課程選讀，並將截至112年7月31日止之完成情形，依附件格式張貼。另完成線上學習課程比例將列入評分標準。

三、上開活動成果請下半年各區彙整學校於112年8月11日(星期五)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方式傳送至本署承辦人信箱(e-



p210@mail.k12ea.gov.tw)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